#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对 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,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 获 2014 年 3 月 14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 下:

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5,881,644股为基数, 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159453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:扣税后,QFII、RQFII以及持有 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143508元;持有非股改、 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 收,先按每10股派0.151480元,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,再按实际 持股期限补缴税款:对于OFII、RO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 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。

【注: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,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,持股1个 月(含1个月)以内,每10股补缴税款0.023919元;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(含1年) 的,每10股补缴税款0.007973元;持股超过1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 2014年5月9日,除权除息日为: 2014年5月12日。

#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2014年5月9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 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(以下简称"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")登记在册的 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### 四 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12日通 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

2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: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8****640	江西江特电气集团有限公司
2	08****631	宜春市袁州区国有资产运营有限公司

五、咨询机构: 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

咨询地址: 江西省宜春市环城南路 581号 咨询联系人: 翟忠南、王乐

咨询电话: 0795-3266280 传真电话: 0795-3274523

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西特种电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0一四年五月五日

